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陽明校區 114 學年度停車識別證申請書

學號 / 員編		車輛種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
姓名		行動電話	
單位 / 系所		牌照號碼	
年級 / 班別		宿舍	舍 室
E - M A I L			
停車區域及申請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住宿生 (含非本校人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職員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上住宿 (限男(女)一、二、三舍住宿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同停車區(含五舍候補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麓住宿區 (限男(女)五舍住宿生, 車位有限依抽籤結果辦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山停車場 (限學生及教職員工, 限停女三舍以西汽車停車格(場)及機車棚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職務宿舍區(限居住於職務宿舍教職員工, 限停所屬職務宿舍停車區)		
檢附證件正本, 驗後發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行車執照(限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血親或兄弟姊妹之車輛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駕駛執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非本人車輛檢附本人與車主關係資料(EX: 車主為父母, 檢附身份證正反面)。		
收費標準 (學年)	1. 汽車 6000 元/機車 900 元。 2. 限停環山停車場優惠: 汽車 2400 元/機車 360 元。 #停車期限 1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		
個資保護事項	<p>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陽明校區)維護校園安全管理, 本校區全區域發放汽、機車停車識別證; 進出車輛請依「本校交通管理要點」及「本校區交通管理收費標準」規定停放車輛。</p> <p>基於「場所進出安全管理、停車位管制」之目的, 須蒐集您的「姓名、車輛種類、單位/系所、牌照號碼、年級/班別、宿舍、職稱、身分證號、學校、E-mail、卡號、停車時間、E-tag」等個人資料, 並請檢附行車執照、駕駛執照、教職員證、戶籍資料或同意書(查驗後發還), 以在校務行政期間及地區內, 作為場所進出及停車位管制、身分確認、必要聯繫等符合校務行政目的之用。各項資料如未完整提供, 將無法完成停車識別證申請作業。另若申請人提供非本人之行照, 須擔保有權合法提供該配偶、直系血親或兄弟姊妹之行照資料, 並向該他人告知前述聲明。</p> <p>若您依法行使請求查閱、補充、更正; 請求提供複製本;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; 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, 請洽總務處事務一組【分機 62214】。</p> <p>提醒申請者為保障個人權益, 建議自行向保險公司投保任意險或個人傷害險。</p>		
交通管理重要事項	<p>* 每人限汽、機車擇一申請; 大一生不得申請。</p> <p>* 居住於職務宿舍教職員工, 每人得再申請一張職務宿舍區停車證, 汽機車擇一申請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上班上課日(含寒暑假)8時至17時實施分區停車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學生不得停放教職員專用停車格; ②住宿生限停放所屬宿舍區或共同停車區; ③非校內住宿生除宿舍停車區及教職員專用停車區以外, 均可停放; ④環山停車識別證限停女三舍柵欄以西之環山停車場; ⑤職務宿舍區停車證: 限停放所屬職務宿舍專用停車區。 車輛未停放停車格線內(含星期例假日及下班下課時間), 以違規停車取締。 校園違規停車經告發應於規定期限內繳清違規處理費。 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者, 教職員工須繳違規處理費300元, 學生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處理。第二次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者取消機車停車識別證3個月, 第三次取消機車停車識別證6個月。 汽車停放地下停車場(圖資大樓、守仁樓汽車、生物醫學大樓、傳統甲棟及實驗大樓騎樓)於凌晨1時至6時止, 停放車輛需加收「隔夜停車費」100元/日。 		
<p>本人已詳閱上述資訊, 並願遵守校園停車相關規定, 檢附相關證件, 請核發停車識別證。</p> <p>申請人: _____ (簽章)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</p>			
事 務 一 組	出 納 一 組	批 示	
停車證號			
應繳金額		收據號碼:	